

山西省能源局

关于申报 2022 年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 风电光伏发电项目的通知

各市能源局：

根据《山西省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 2022 年工作方案》，经专家评审、网站公示，支持新能源产业链发展、煤电调峰能力建设的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奖励规模已确定，为做好项目开发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安排规模

2022 年拟安排风电光伏发电规模 372 万千瓦左右，支持新能源产业链发展和煤电调峰能力建设。其中：276 万千瓦规模用于支持在我省投资建设新能源产业链项目的企业集团，96 万千瓦规模用于支持积极推进煤电灵活性改造的企业集团。（名单附后）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主体。项目申报主体为已获得 2022 年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风电光伏发电建设规模的企业，须有一定的新能源运行管理经验，可以是独立企业，也可以是 1 家企业牵头组建的联合体。

2. 项目条件。拟申报项目应开展了一定前期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和我省土地、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等相关规定，建设地址要避免出现与已列入计划或同期申报项目的坐标重叠。拟申报风电项目应在 2023 年底前完成核准、2024 年底前建成并网，光伏发

电项目应在 2023 年底前开工、2024 年底前建成并网。

3. 申报材料。包括：企业与属地政府签订的开发协议，风电项目需提供完整年度的测风数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投资能力、业绩说明，企业信用证明，企业投资风险承诺，企业对资料真实性承诺，拟建风电光伏项目开发建设所需前期手续，其他有关辅助资料。

三、其他事项

1. 为切实带动山西省风电光伏产业链发展，原则上申报项目类别需与企业产品所属产业链相匹配。

2. 项目申报单位在国家和省信用平台上有未过期的失信记录，不得参与本次项目申报。

3. 已获得 2022 年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风电光伏发电建设规模的企业不得私自转让建设规模。

4. 各市能源局要严格按照要求，做好组织申报工作，不得要求奖补发电项目企业配套产业，切实降低企业非技术成本。请各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 5 份报省能源局（并附电子版 U 盘或光盘 2 份），所有资料同步报邮箱 sxnyjxnyc@126.com。

联系人及电话：王 鹏 0351-4117224

附件：1. 山西省 2022 年支持新能源链产业发展安排规模清单
2. 山西省 2022 年支持煤电调峰能力建设安排规模清单



附件 1:

山西省 2022 年支持新能源链产业发展安排规模清单

序号	申报事项	产业链产品	投资金额 (亿元)	修正 系数	安排规模 (万千瓦)
合计			70.39		276
1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风电整机、齿轮箱 等	33.25	0.9	105
2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13.4	1	40
3	山西新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钠离子 电芯	9.08	1	28
4	忻州市融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追踪支架	3.17	1	16
5	山西奥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3.48	0.9	15
6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光伏电 池	2.29	1	15
7	山西国润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液流电池	1.09	1	12
8	忻州格林贝斯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光伏电池、组件	1.39	0.9	12
9	山西昌能风电制造有限公司	塔筒	1.18	0.9	11
10	一道新能源科技(朔州)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1.05	0.9	11
11	海泰新能朔州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1.01	0.9	11

附件 2:

山西省 2022 年支持煤电调峰能力建设安排规模清单

序号	集团名称	改造机组台数	装机规模	增加调峰能力 (万千瓦)	安排规模 (万千瓦)
	合计	39	1582	320.519	96
1	晋能控股集团	14	498	99.154	30
2	国家能源集团	5	273	56.745	17
3	国际能源集团	6	255	51.13	15
4	北京京能集团	6	196	43.25	13
5	华能集团	4	180	35.74	11
6	大唐集团	4	180	34.5	10 (其中陕煤 3 万千瓦)